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營養師 蘇筱嵐  
電話：04-7112175\*46  
傳真：04-7129659  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鹿港鎮鹿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01241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\_1130012419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 
「112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計畫師資專業成長研習」  
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029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係為協助各校健康教育相關領域師資專業成長，加強落實學校本位之身心健康課程與教學，並增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健康素養及健康行為。
- 三、研習計畫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- 1、南區：113年2月2日（星期五），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A504教室（高雄市前鎮區光華二路80號）。
- 2、北區：113年2月5日（星期一）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地下一樓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
彰化縣鹿港鎮收文:113/01/11



1130000134

有附件



129號)。

(二)參與人員：

- 1、各縣市健康促進學校各議題中心學校及種子學校承辦人。
- 2、各縣市健康促進學校各議題中心學校及種子學校，每校推派1-2名「健康教育」或「健康與護理」教師。
- 3、各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師(含健康教育種子教師)。
- 4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講授「健康教育」或「健康與護理」課程之非具健康教育專長之授課教師。
- 5、其他對本次研習主題有興趣之各科教師。

(三)報名方法：請於113年1月29日(星期一)下午5時30分前，至<https://forms.gle/eQZhM2EuDawREkgXA>報名。

- 四、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事宜，全程參與本研習者，核發6小時教師研習時數(僅限實體參加者)。
- 五、因限於場地關係，各場次報名人數以110人為限，研習當日將使用Google meet(網址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bbx-bycr-xmk>)進行網路直播，歡迎未能到場之相關人員線上參與(線上參加無需報名)。
- 六、倘對本計畫有任何疑義，請聯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江育姮助理或簡于心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2)7749-1879、(02)7749-1710，聯絡信箱：[hps.whc@hps.homes](mailto:hps.whc@hps.homes)。
- 七、檢附「112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師資專業成長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24/01/11  
11:06:35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

裝

訂



線